

关于西原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六期)

西原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新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西原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辅导协议》、《西原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与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辅导协议》（华融证券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更名为国新证券）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安信证券授权王耀、袁弢、张凤天、钱润、陈晖、杨付、朱岩、王靖宇、邱冬冬代表安信证券从事辅导工作，国新证券授权谢金印、潘建忠、沈砺君、张运强、王兴韬、张莹、孙筱南、秦波新代表国新证券从事辅导工作。以上人员组成辅导工作小组，并由潘建忠担任组长，王耀、袁弢、潘建忠、张运强系签字保荐

代表人。以上人员均通过证券从业资格考试，均具有相关证券从业经历。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辅导机构于 2022 年 5 月 6 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提交辅导备案并于 5 月 10 日获得辅导备案受理。本阶段辅导期间为第六期，辅导期间为 2023 年 7 月至 2023 年 9 月。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会同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有关法规要求和上市辅导协议的约定，按照辅导计划，通过组织自学、问题诊断、召开中介协调会、案例讨论等方式对辅导对象开展辅导工作。辅导对象对辅导计划的实施给予了积极配合，本辅导期内计划执行情况较好。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期内，主要辅导内容如下：

1、辅导工作小组成员结合上会会计师在 2022 年年度审计中发现的问题，督促公司不断深化内部决策和内控制度建设，细化有关内控制度的决策权限，加强公司治理，并实现财务内控的有效运行。

2、辅导对象已于 2023 年 6 月 23 日向股转系统报送了挂牌新三板的全套申报材料，并对股转系统 7 月 12 日下发的《关于西原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并挂牌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进行了回复。辅导对象已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收到了股转系统下发的《关于同意西原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并在全中国股转系统挂牌的函》（股转函[2023]2643 号）。

3、辅导小组针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对辅导对象进行了专题培训，分享对于最新规则的解读，并督促辅导对象根据上述规则，做好修改完善其现有的独立董事相关制度的准备。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参与辅导的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同辅导机构对辅导对象开展了尽职调查、中介机构协调会等方面的辅导工作，针对前期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召开专题会议讨论并评估整改成果，并完成了新三板挂牌审核阶段的相关工作，收到了股转系统下发的《关于同意西原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并在全中国股转系统挂牌的函》，较好地完成了本期辅导工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1、主要问题：辅导对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方案仍需细化

解决情况：辅导小组通过进一步组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技术骨干力量进行研讨和审慎论证，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的各项工作，已对募投项目的投资金额、实施地点、人员安排等制定了初步方案，但上述事项的相关细节仍需进一步细化。辅导小组后续将持续推动公司完成募投项目的设计及可研报告的编制，并落实募投项目的备案及其他审批工作。

2、主要问题：完成新三板挂牌工作

解决情况：公司前期已决定先行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挂牌，并于 2023 年 6 月 23 日向股转系统报送了挂牌新三板的全套申报材料。截至本进展报告出具之日，辅导对象已收到股转系统下发的《关于同意西原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并在全中国股转系统挂牌的函》，并在持续推进挂牌前的诸如股票初始登记等各项工作。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辅导对象部分客户应收账款余额较大、账龄较长，辅导工作小组将督促辅导对象积极采取相应的催收措施进行催收，加快应收账款的回款进度，以控制风险。

2、辅导对象已经按照新三板基础层挂牌公司的要求建立了公司治理体系和内部控制制度，仍需进一步按照拟上市公司的要求完善，并保证能够有效得到执行。辅导工作小组将和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协助辅导对象结合自身实际情况，按照拟上市公司的要求对公司治理体系和内控体系进行修订，进一步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并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辅导工作小组将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继续对辅导对象的生产经营、财务运作、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更为深入和全面的核查与规范，督促公司就存在的主要问题进行处理。

（一）辅导人员

安信证券将继续安排王耀、袁弢、张凤天、钱润、陈晖、杨付、朱岩、王靖宇、邱冬冬；国新证券将继续安排谢金印、潘建忠、沈砺君、张运强、王兴韬、张莹、孙筱南、秦波新；共同组

成辅导工作小组对辅导对象开展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潘建忠继续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

（二）主要辅导内容

1、完成辅导对象在新三板挂牌的相关工作，并协助辅导对象做好新三板挂牌后的持续督导，督导公司规范履行合规经营、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2、持续对辅导对象报告期内的业务、财务情况进行关注和核查，督促辅导对象就尽职调查中发现的相关问题进行规范和整改。

3、辅导工作小组将持续关注辅导对象的重大事项，及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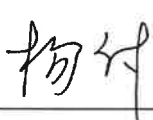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原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六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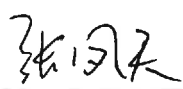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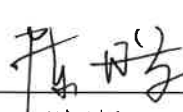

王耀


袁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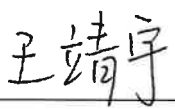

杨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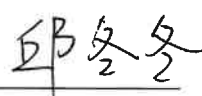

钱润


张凤天


陈晖


朱岩


王靖宇


邱冬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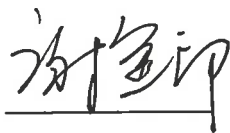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2023年10月9日

(本页无正文，为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原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六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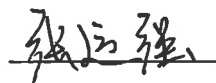
潘建忠



谢金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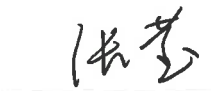
沈砺君



张运强



王兴韬



张莹



孙筱南



秦波新

